

耒经开环评〔2024〕3号

## 关于对耒阳市焱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危废原料库扩建项目的审批意见

耒阳市焱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耒阳市焱鑫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危废原料库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专家评审意见收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你公司拟投资 350 万元建设危废原料库扩建项目，位于湖南耒阳经济开发区大市循环产业园焱鑫公司现有厂区东侧，项目总占地面积 2880m<sup>2</sup>。项目建成后主要用于贮存含砷废渣（091-002-48），暂存量约为 2.5 万 t/a。项目厂房已建成，原有功能为产品仓库主要储存副产品亚硫酸钠。目前危废库已改造完成并投入生产使用。我区原则同意该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结论和意见。你公司应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确保环境安全。

二、建设单位在项目设计、建设和运营过程中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项目营运期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库区地面采用干扫方式,不产生生产废水。本项目员工从现有人员中调配,不新增定员。

(二)加强项目营运期废气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物料装卸扬尘和车辆运输扬尘。厂房内设移动式雾炮机,物料装卸时洒水抑尘;危废物料运输过程中采用封闭运输,以防扬撒,厂区运输道路为硬化道路,定期洒水抑尘。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三)加强项目营运期噪声污染防治工作。建设单位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运输过程中低速慢行,减少鸣笛;加强对各机械、车辆的日常维护。项目运营期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四)加强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沾有危废物料的服装、废抹布、废手套等废劳保用品,均为危险废物。危险废物均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进行贮存。

三、加强风险管理,避免突发事件对环境造成污染;修订完善企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向生态环境部门和其他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备案。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中提到的环境保护措施。项目竣工后,按照相关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

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日常监管由耒阳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监管。

湖南耒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4年 月 日